

×××人民检察院
立案侦查建议书

××检××建立建〔××××〕××号

×××（本院负责侦查的部门）：

×××(发现时间和发现途径，控告人姓名（或控告单位名称），违法人员的姓名、单位、职务（如果是单位违法，要写明违法单位的名称），涉嫌犯罪的违法事实（要写明违法时间、地点、手段、目的和后果）等。

我（部、厅）认为，上述行为×××（写明移送的理由和法律依据。包括：违法行为涉嫌触犯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款，违法行为的性质）。

根据×××（法律依据）的规定，特将本案移送你部门依法审查，请将是否立案结果函告我（部、厅）。

××××年××月××日

（部门印）

制作说明

一、本文书依据《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第五百六十六条的规定制作。负责捕诉的部门发现本院负责侦查的部门对应当立案侦查的案件不立案侦查,建议负责侦查的部门立案侦查时使用。

二、本文书加盖部门章。